证券代码：000927 证券简称：中国铁物 公告编号：2023-临 002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意向书》的自愿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意向书仅代表双方合作意愿和合作前提的框架性约定，
不涉及具体金额，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意向书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合
作落实情况及年度审计结果而定。

一、意向书签署概况
为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共同推
进构建现代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拓展物流服务新领域新模式，紧抓武汉建设国际性综
合交通枢纽城市的契机，构建中部陆海大通道，提升多式联运效率与物流综合服务水
平，合力推进中欧班列和集装箱多式联运发展，实现企业互利共赢，近日公司与湖北
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港口集团”）经友好协商，签署《战略合作意向书》
(以下简称“意向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事
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
组。本事项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对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涂山峰
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洲区阳逻经济开发区平江西路特 9 号

方通报相关政策、中欧班列和集装箱多式联运产品以及铁路运输情况；对日常工作中
出现的问题双方及时协商解决。
（2）建立合作联席会议制度。
四、意向书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意向书的签订有利于双方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共同打造经济、绿色、高效的水
铁、公铁、空铁等集装箱多式联运班列产品，对公司积极开拓铁路物流和供应链集成
服务业务，助力公司转型升级和市场拓展，提升品牌效应具有积极的意义，符合公司
的战略发展方向。
本意向书尚未涉及具体项目业务，故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影响程度具有不确定性。
本意向书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意向书而对合作对方形
成依赖，不对公司与其他合作方的合作构成排他性。
五、风险提示
本意向书约定事项为双方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双方后续依据本意向书的约定，
最终落实具体合作项目，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意向书的审议程序
本意向书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限一年。有效期届满后，如双方无异议，
有效期逐年顺延。
七、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无后续进展或进展未达预
期的情况。
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披露《关于芜湖长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减持股
份预披露公告》（20223-临 063），芜湖长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长
茂”）计划在 2023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不超过 121,007,07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
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意向书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
董监高未发生持股变动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未来三个月内股份减持的计划。

八、备查文件
1．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意向书。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8 日